Q/BAIC

北汽控股乘用车事业部企业标准

Q/BAIC 18 6 033 • C-2010

乘用车音响总成技术条件

2009 - 01 - 20 发布

2010 - 01 - 30 实施

前 言

本标准是根据相关技术标准,结合本公司的生产实际,为满足采购、生产和检验的需要,保证产品质量而制定的。

本标准由北汽控股乘用车事业部技术本部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 北汽控股乘用车事业部技术本部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石刚

本标准由北汽控股乘用车事业部技术本部负责解释。

版次		日期		修改说明			文件类别
01	200	9-12-25	初版编制				产品标准
编制 审核		标准 审定 批准			批准日期		

乘用车音响总成技术条件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汽车音响总成的术语、技术要求、试验方法和检验规则、评判规范、标志、包装。 本标准适用于北汽控股乘用车事业部经济型乘用车汽车音响总成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ISO 7637-2 道路车辆 传导和耦合引发的电干扰 第2部分: 仅沿供电线路的瞬时电气传导

ISO 10605 道路车辆 由静电放电引起的电磁骚扰试验方法

GB 11552 车辆内部凸出物

GB/T 17619 机动车电子电器组件的电磁辐射抗扰性限值和测量方法

GB/T 18655 用于保护车载接收机的无线电骚扰特性的限值和测量方法

QC/T 417.1 汽车电线束插接器 第一部分 定义、试验方法和一版性能要求(汽车部分)

3 术语和定义

无。

4 基本要求

4.1 一般要求

- a) 额定工作电压: 13.5 V , 允许 10 V~16 V
- b) 工作温度: -20℃~70℃ (60℃—70℃ CD 进出碟、读碟、读卡功能正常; 性能不做要求)
- c) 存储温度: -40℃~85℃
- d) 工作电流: <10 A
- e) 静态电流: ≤3 mA

4.2 外观

- a) 音响控制面板上的符号、图案,数字及颜色应清晰完整;面板纹理必须符合造型,效果图及技术指标;
- b) 音响系统保护层应均匀,无明显的气泡、斑点、脱落缺陷;同时保护层附着力要合适,不要有 影响外观现象;
- c) 控制面板液晶显示屏可视区域大,显示内容应清晰可见,不得有影响读数及影响外观(比如鬼影等)现象,液晶显示屏不允许有明显碰伤或划痕;
- d) 音响系统的显露部分不得有刺眼的光泽。外露塑料件不得有龟裂和明显变形等缺陷;

- e) 音响系统金属部件不应有锈蚀,涂敷层无剥落,漆层平整均匀;
- f) 音响系统夜间照明颜色、光强要符合技术指标参数,同时夜间照明应清晰、均匀、无反光刺目等现象:
- g) 音响系统控制面板的旋钮、按键造型美观,丝印定义满足效果图要求。
- h) 接插件满足QC/T 417.1要求

4.3 背光

均匀照明,不允许漏光,颜色和强度按图纸。并最终满足实车的评价要求。

4.4 尺寸要求

数据设计时,面板与相配部件表面间距、周边间隙设计满足下发的A面数据要求。样件所有尺寸、公差满足图纸要求。

4.5 结构

考虑工艺性、互换性、防错性、可靠性、操控性、可维修性、通用继承性等。车内外露零件设计时, 需要GB 11552设计要求。

5 基本性能试验

5.1 功能状态等级

- 5.1.1 A 等级: 试验中和试验后所有功能都满足设计。
- 5.1.2 B 等级: 试验中所有功能都满足设计,但是允许有一个或多个超过功能规范中的限值要求,试验后所有功能均能自动恢复正常限值范围内,存储记忆功能应满足功能状态等级 A 的要求。
- 5.1.3 C 等级:在试验中有一个或多个功能不符合设计要求,但是试验后所有功能。自动恢复到正常状态。
- 5.1.4 D 等级: 在试验中有一个或多个功能不符合设计要求,而且试验后也不能自动恢复到正常状态,除非进行复位操作。
- 5.1.5 E 等级:在试验中有一个或多个功能不符合设计要求,而且试验后也不能自动恢复到正常状态,除非替换或者维修相关元器件。

5.2 环境条件

相关环境条件默认如下:

常温: (23±5)℃;

常压: 大气压:

湿度: 25 %~75 %;

测试电压: (13±0.5)V;

误差: 时间±10%, 电压±0.2 V, 温度±2℃, 频率±5%, 电阻±5%。

5.3 环境测试

5.3.1 低温存储测试

- a) 进行低温存储试验,温度-40℃,时间24 h;
- b) 功能状态等级要求: C;

c) 外观要求:没有损坏。

5.3.2 低温工作测试

- a) 工作状态,温度-20℃工作125h;收音、CD、USB 三种模式5h为一个工作循环;
- b) 功能状态等级要求: A;
- c) 外观要求:没有损坏。

5.3.3 高温存储测试

- a) 进行存储试验,温度85℃,时间48h;
- b) 功能状态等级要求: C;
- c) 外观要求:没有损坏。

5.3.4 高温工作测试

- a) 工作状态,温度 70℃工作 125 h;收音、CD、USB 三种模式 5 h 为一个工作循环;
- b) 功能状态等级要求: A;
- c) 外观要求:没有损坏。

5.3.5 温度冲击测试

试验条件见表1。

- a) 试验过程中,样件处于不工作状态;
- b) 根据产品定位选择冷热冲击循环的数量;
- c) 试验后恢复到常温, 检测功能正常。

表 1

参 数	条 件
低温(T _{min})	-40°C
高温 (T _{max})	85°C
高低温转换时间	小于30 s
循环的数量	200
高低温保存时间	20 min

5.3.6 冷热循环

试验条件见表 2。

表 2

参 数	条 件			
温度	高温T _{max} = 70℃			
(III. /Q	低温T _{min} = −20℃			
温度变化斜率	10℃/min			
循环的数量	230			
高低温保存时间	高温保存20 min(T _{max}),低温保存10 min(T _{min})			
工作模式	每5 h更换一次工作模式(如收音,USB,CD等)			

- a) 冷热循环的温度和通断电曲线如图 1 所示。
- b) 样件处于工作状态还是不工作状态,受 ACC 通断电控制,曲线如图 2 所示;
- c) 试验后恢复到常温, 检测功能、参数满足设计要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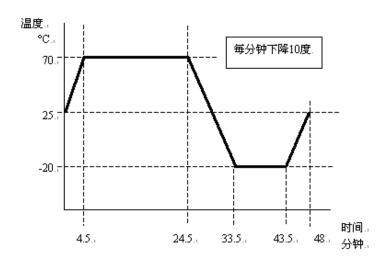


图1 温度变化曲线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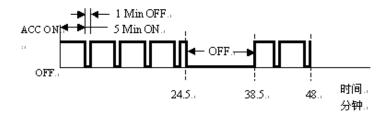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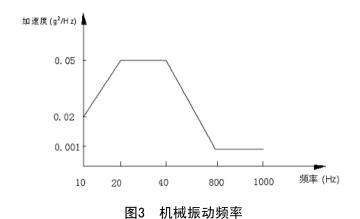


图2 ACC通断变化曲线

5.3.7 机械振动

试验要求见图3:

- a) 试验过程中,样件处于不工作状态;
- b) 测试方向: x, y, z;
- c) 每个方向实验周期 2 h;
- d) 试验后恢复到常温, 检测功能正常。



5.3.8 机械冲击

试验要求:

- a) 试验过程中,样件处于不工作状态;
- b) 试验后恢复到常温, 检测功能正常。
- c) 具体参数如表 3 所示。

表 3

参 数	条件
加速度	25 g
时间(半正弦)	15 ms
振动波形	半正弦
每个轴振动的次数	8
振动方向(3个轴,6个方向)	+X, -X, +Y, -Y, +Z, -Z

5.3.9 电噪音

5.3.9.1 FM/AM 部分试验条件见表 4。

表 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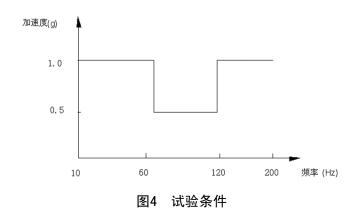
参 数	条 件
频 率	10 Hz∼55 Hz
固定振幅	0. 4 mm
周 期	15 min
振动方向	Z

试验要求:

- a) 试验过程中,样件处于工作状态;
- b) 试验过程中,机器失真应不超过 2%;
- c) 试验过程中,无信号时,应无多余噪声。
- 5.3.9.2 CD 部分试验条件见图 4。

试验要求:

- a) 试验过程中,样件处于工作状态;
- b) 试验过程中,CD无断音。



5.4 一般电器测试

5.4.1 反极性电压测试

- a) 对电源引脚和接地引脚反向连接 60 s;
- b) 功能等级: C;
- c) 外观状态:没有损坏。

5.4.2 短路保护

- a) 输入端接 14 V 60 s (除了 GND 端);
- b) 输出端处于工作状态下接 14 V 60 s;
- c) 功能等级: C;
- d) 外观状态:没有损坏。

5.4.3 耐电压测试

- a) 正常连接,对电源线施加 18 V 电压 60 min;
- b) 正常连接,对电源线施加 24 V 电压 60 s;
- c) 功能等级: C;
- d) 外观状态:没有损坏。

5.5 EMC 测试

5.5.1 大电流注入法

- a) 试验方法参考 GB 17619
- b) 试验等级强度: 30 mA
- c) 功能判定要求: A

要求:收音部分满足等级A,无啸叫、屏幕无乱码、断码等异常现象出现。如果出现啸叫后,必须满足整车电器件动作时,主机无杂音和啸叫;CD部分满足等级A。不允许出现杂音、断音;屏幕无乱码、断码、白屏、黑屏、波浪条纹等不良现象;USB部分满足等级A。屏幕无乱码、断码、白屏、黑屏、波浪条纹等不良现象。

5.5.2 自由场法 (25 V/m)

- a) 参考标准: GB 17619
- b) 试验频率范围: 200 MHz~1 000 MHz。

要求:收音部分满足等级A,无啸叫、屏幕无乱码、断码等异常现象出现;如果出现啸叫后,必须满足整车电器件动作时,主机无杂音和啸叫;CD部分满足等级A。不允许出现杂音、断音;屏幕无乱码、断码、白屏、黑屏、波浪条纹等不良现象;USB部分满足等级A。屏幕无乱码、断码等异常现象出现。屏幕无乱码、断码、白屏、黑屏、波浪条纹等不良现象。

5.5.3 辐射骚扰

满足GB/T 18655零部件传导骚扰限值等级三。

5.5.4 电源线瞬态抗干扰

试验强度和功能判定要求见表5, 试验方法参考ISO 7637-2。

表	5

试验脉冲	试验等级IV	最小脉冲数或者试验时间	最小脉冲循环时间或者脉冲重复时间	功能判定要求
脉冲 1	-100 V	5 000个脉冲	0.5 s	С
脉冲 2a	50 V	5 000个脉冲	0.2 s	A
脉冲 2b	10 V	10个脉冲	0.5 s	С
脉冲 3a	−150 V	1 h	90 ms	A
脉冲 3b	100 V	1 h	90 ms	A
脉冲 4	-7 V	1个脉冲	/	С
脉冲 5b	34 V	1个脉冲	/	A

5.5.5 静电放电抗干扰

- a) 试验等级强度: ISO 10605-2008版第B. 4. 2部分和第B. 4. 4 部分第II 等级。
- b) 功能判定要求: C

6 可靠性试验

6.1 按键寿命试验

表 6

按键操作寿命					
次数 30 000					
流加力的士人	按键: (5±2) N				
施加力的大小 	旋扭: 0.04 mN·m±20%				
流加力的主点	按键:垂直于按键表面				
施加力的方向 	旋扭: 力矩与旋扭的直径方向一致				
提先的順度和頻素	按键: 动作(往1.5 s)—按下按键(1.5 s)—动作(退1.5 s)—停止(1.5 s)				
操作的顺序和频率	旋扭: 顺时钟360°(2 s)—逆时钟360°(2 s)——停止(2 s)				

温度范围	$T_{\min} = -20^{\circ}C$
血反化团	$T_{\text{max}} = 70^{\circ}\text{C}$

每1000次需要确认功能。常温下按键寿命次数15 000次。高、低温各7 500次。高低温变化时间小于 5 min。高于常温进行的按键寿命试验算作高温试验次数;低于常温进行的按键寿命试验算作低温试验 次数;试验过程中,样件处于不工作状态;

6.2 整机寿命试验

触摸屏按键寿命要求30000次。

6.2.1 CD、DVD 机芯寿命试验

- a) 循环次数 20 000 次;
- b) 动作顺序:插入碟片一播放音乐1s—下一曲—播放音乐1s—上一曲——播放音乐1s—出碟——取碟。以上为一个操作循环。

6.2.2 音响辅助接口寿命试验

- a) USB、SD 卡接口循环次数 5 000 次; AUX 接口 5 000 次;
- b) 动作顺序:插入一功能操作(如播放音乐、读取地图等,根据具体支持的功能定义)一取出。 以上为一个操作循环。

在进行完上面的寿命试验后,不通电,存储在-20℃情况下2 h。2 h后,在-20℃的情况下,确认CD 机芯的进出碟、播放、上一曲、下一曲功能;USB的相关功能。再将温度升到70℃,在70℃温度箱内存放2 h。2 h后,在70℃的情况下,确认CD机芯的进出碟、播放、上一曲、下一曲功能;USB、的相关功能。重复第4到第7步,共完成4个循环。

6.3 可靠性

产品通过整车 30000㎞ 路试, 应无缺陷。

7 检验规则

7.1 出厂检验

- a) 出厂检验项目、技术要求及试验方法应符合表 2 规定。
- b) 须经检验合格方能出厂,并附有证明产品质量合格的文件或标记。
- c) 检验分出厂检验和型式检验。
- d) 出厂检验项目应符合表 7 的规定。

注: 检验项目必须全部合格。检验项目按GB/T 2828.1 规定,特殊检验水平S-3,合格质量水平AQL1.5,采用一次正常检查抽样方案。

序号	检验项目	技术要求	检验方式	备注
1	外观	3. 2		/
2	功能要求: 收音部分	正常	全检	/
3	功能要求: CD部分	正常	土心	有该功能,需要检查
4	功能要求: 导航部分	正常		有该功能,需要检查

5	功能要求: 背光调节	正常		/
---	------------	----	--	---

7.2 定期检验

下列情况之一,应进行型式检验:

- a) 新产品或老产品易地生产批量投产鉴定;
- b) 正式生产后,如结构、材料、工艺有较大改变而可能影响产品性能时;
- c) 成批或大量生产的产品中:每1年不少于一次;
- d) 停产一年以上,恢复生产时;
- e) 出厂检验结果与上次型式检验结果有较大差异时;
- f) 国家监督机构提出进行型式检验要求时。

进行型式检验的产品,应从出厂检验合格的能够覆盖整个加工工艺的产品中随机抽取。共抽取14个样本,先按出厂检验项目检验,合格后分成十组,每组2个样本。每组样本的检验项目和同一项中的检验顺序必须严格符8的规定。

表 8

组别	序号	检验项目	技术要求 (本标准)
第一组	1	振动试验: 电噪音	4. 3. 9
	2	振动试验:机械振动	4. 3. 7
	3	振动试验:机械冲击	4. 3. 8
第二组	1	温度冲击试验	4. 3. 5
第三组	1	冷热循环实验	4. 3. 6
第四组	1	高温存储实验	4. 3. 9
	2	低温存储实验	4. 3. 1
	3	高温工作实验	4. 3. 4
第五组	1	低温工作实验	4. 3. 2
第六组	1	耐电压试验	4. 4. 3
	2	反极性试验	4. 4. 1
	3	短路试验	4. 4. 2
第七组	1	按键寿命试验	5. 1
第八组	1	整机寿命试验	5. 2
第九组	1	EMC: 大电流注入	4. 4. 4. 1
	2	EMC: 自由场	4. 4. 4. 2
	3	EMC:辐射骚扰	4. 4. 4. 3
	4	EMC:静电放电抗干扰	4. 4. 4. 4
	5	EMC: 电源线的瞬变抗扰性	4. 4. 4. 5

用户有权按GB/T 2828.1的规定进行验收,推荐采用:

- ——检查水平: 一般检查水平Ⅱ;
- ——合格质量水平: AQL为4.0;
- ——抽样方案:一次正常检查抽样方案。

8 标志、包装、运输与贮存

产品的表面应有明显清晰的公司商标、配套厂商商标、配套厂商代码及出厂日期(或编号),指示操纵用的标志,以及该产品图样和技术文件中明确作出的标记。

包装应保证安装件不发出刺耳咯咯声撞击声,送抵无明显的损伤,包装好的汽车音响按正运输位置,固定在运输的汽车上,试验时,汽车的全部负荷为额定载重量的20%~30%,行车路面为土路或碎石路(或三级公路),行车速度为每20km/h~40km/h,行车距离为300km,试验后总成不得有开裂、变形,局部凹陷等,面板颜色/纹理、字符/背光颜色符合波长、强度指标,丝印颜色、尺寸符合图纸,金属部件不应有锈蚀,涂敷层无剥落,漆层光整均匀,液晶显示屏不允许有明显碰伤或划痕。出厂的汽车收放机两侧套上泡沫塑料防震套,连同合格证、使用说明书,用塑料薄膜袋包装好的附件(含防潮珠、插针、保险丝)一起放入包装箱内装好。

出厂的汽车收放机两侧套上泡沫塑料防震套。

包装产品按下表要求高度跌落,一角三边六面,试验后汽车音响可正常工作,无严重外观碰伤或部件破碎,允许开裂或变形。

包装跌落试验高度和重量的对应关系见表9。

重量 重量 高度 重量 高度 高度 kg kg m kg m m 1 0.8 9 0.64 18-19 0.55 2 0.8 10 0.63 20 - 210.54 3 0.78 0.61 22-23 0.53 11 0.60 4 0.75 12 24 - 250.52 5 0.73 13 0.59 26-27 0.51 0.70 14 0.58 0.50 6 28 - 507 0.68 15 0.57 8 0.66 $16 \sim 17$ 0.56

表 9

每个包装箱外壁应有下列文字和标记:

- a) 收货单位名称或地址;
- b) 产品名称及型号;
- c) 包装数量;
- d) 包装箱尺寸:
- e) 总质量、净质量;
- f) 制造厂名称和商标;
- g) "防潮"、"小心轻放"标志及字样;

随同应有证明质量合格的文件或标记。

产品应储存在无有害气体、通风良好的仓库内,且不能与化学药品,酸、碱等物质一同存放。